

2023年审计报告原则及基本要求 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撰写的几个原则(大全5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审计报告原则及基本要求篇一

正文部分主要分为五个部分，每一部分内容侧重点是不同的。

(一)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及其所在单位的基本情况：

这一段是审计评价的铺垫。简要介绍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所在单位的经济性质、管理情况、业务范围及经营规模，财务隶属关系，核算管理体制、财务收支状况等内容；以及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的姓名、职务分工、任职时间等基本情况。要根据收集的明确领导分工的有关文件来准确表述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的职务分工情况，以及由此确定的延伸审计单位，便于后面进行审计评价时，责任范围的界定准确无误。

(二)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履行的经济责任情况

主要说明被审计党政领导干部所在地区的财政收支情况、重大的政府决策行为、农民政策贯彻落实情况，以及被审计党政领导干部的职责履行情况。直属部门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主要说明所在部门的财务收支情况、所在部门对行业的有关经济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部门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

的建立及遵循情况，以及被审计领导干部的职责履行情况。

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领导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主要说明所在企业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审计的情况、企业重大经济投资决策情况、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以及被审计领导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在撰写这部分内容时，要突出两个方面的内容：

第一，审计的主要内容应该以审计实施方案中确定的审计内容与重点为主线，不要不分主次地罗列很多数据。

第二，要根据收集的审计资料反映的内容，充分揭示被审计领导干部在履行职责过程中所取得的成绩，这样处理，使为了使后面的审计评价内容鲜活。

第三，要以简要的文字描述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特别是对于审计发现的被审计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中的失误，无法在“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中揭示的履行职责的失误情况，要在这一部分中表述出来，便于和后面的审计评价部分首尾呼应。例如：我们在实施一个政府直属部门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过程中，发现在重大资金的分配决策方面，存在有时没有经过集体讨论研究的现象。

为了便于后面的审计评价，我们对这个部门在这位领导干部任职期内的所有大额资金的分配过程进行了审核，发现该部门虽然在年初对资金的分配方案进行了研究，内部处室对资金、项目的管理有不成文规定和征询意见汇签制度，但至审计日仍未出台对项目计划的确立、资金的分配、资金的管理、尤其是日常资金审批的正式成文的规定和办法，从而造成了在项目计划确立、资金分配上，有时经会议研究，有时未经会议研究，有个人审批的状况。我们将这一事实放在审计的基本情况中表述出来。这样处理，是为了和后面的审计评价相呼应。

(三) 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审计评价的重点和基本支撑。总的原则，是按照审计实施方案中确定的审计重点内容进行审计时，将发现的主要问题给予具体揭示，包括将发现问题的事实，产生问题的原因，所违反有关财经法律法规的具体内容，存在问题所造成的影响或后果等反映在审计报告中。

审计报告原则及基本要求篇二

一、审计报告的编写原则

(一) 重要性。

审计报告常常被政府机关、各专业监督机构、企事业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司法部门、新闻媒体、投资者以及债权人直接或间接加以采用。因此审计报告就体现着职业道德，承担着法律以及社会经济责任。如果审计报告发生问题就会导致这些部门的决策出现偏差，甚至错误，造成不良的政治影响和经济损失。

(二) 真实性。

审计报告必须以事实为依据，以法规为准绳。编写审计报告的基础是审计工作底稿和审计意见通知书。比如在审计工作底稿中一定要发现多少问题就写多少问题，属于什么性质，就写什么性质，对问题实事求是地描述，明确表述违纪违规行为主体、行为时间、行为地点、行为内容、行为金额、行为结果等。

(三) 合理性。

对查出的问题要用政策、规章、制度为尺子进行衡量，实事求是地分析问题，即不夸大也不缩小，恰如其分、定性准确，

处理妥当。处理处罚依据要具体列出法律、法规和国家其他有关财政财务收支规定的全称、文号、条款及条款内容。

(四) 完整性。

每一份审计报告所反映的内容，虽然有主有泛，有大有小，这只是所占报告内容上的区分。编写的审计报告要全面、综合地反映每一项审计工作的全貌，完整地列出审计工作内容，决不能顾此失彼。

(五) 规范性。

审计报告要有统一的格式规定，审计报告的内容，包括文字、表格和其它三个部分。文字部分是审计报告的主体，表格和其它部分是文字部分的佐证、补充。文字部分，在措词用句方面，要准确、确切、恰当，不能模棱两可、含糊不清甚至偷换概念，如：“侵吞、挤占、截留、转移”等用词要恰如其分，不然会直接影响审计报告质量和处理所要达到的目地。数字、表格要真实、具体、详细，相互吻合。在结构安排上，主要问题在前，次要问题在后，先列现象，后找原因，再提意见。

二、审计报告的编写注意事项

(一) 审计查出问题的定性要准确。

比如，在投资审计中，建设项目容易在基本建设程序、招投标、工程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出现问题，因此对审计查出的问题，首先要弄清“问题是什么”，即问题的事实、国家法律和政策的规定、问题的性质，金额的大小和轻重，可能的危害和影响，都要重调查和取证，不能轻率下结论。其次明白“为什么”，即建设单位产生问题的主观因素、客观因素、内部原因、外部原因。第三，要分清重要性，依据产生问题的危害和影响，确定审计处理意见，要坚持实事求是、

客观公正，不能主观臆断，夸大或缩小，防止审计结论出现偏差。

(二) 审计建议要有针对性和操作性。

提出的审计建议不能过于原则化和形式化，如对超标准列支招待费问题，建议被审计单位要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业务招待费列支管理规定》，从严控制招待费，压缩支出，这样的建议被审计单位难以落实，也起不到应有的作用。因此审计建议要做到重点突出，有的放矢，不可一概而论，千篇一律的对同一问题提出模式化的建议，使被审计单位对提出的审计建议感到无从下手，缺乏可操作性。

(三) 要强化审计报告的责任。

审计组组长要对其提出的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对审计工作底稿记录的重大问题不予反映或者不如实反映，审计报告反映的问题严重失实的承担责任。分管审计项目的领导对其代拟的审计报告、审计决定书、审计移送书的恰当性负责；审计组对代拟的审计报告、审计决定书、审计移送书的恰当性负责；法制科和复核人员对其复核意见的恰当性负责，对审计报告中存在的定性不准确、适用法律、法规、规章不正确、处理处罚不当问题应当发现而没有发现的，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承担责任。

(四) 改进审计报告模板格式。

投资审计报告应模板化，报告内容应指明审计技术与审计风险预测的情况。经济责任审计报告应进一步改进完善。首先，省级与县、市、区级报告模板在文书整体格式和内容上要有区别，各有侧重点。其次，要避免将财政财务收支报告与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混淆，比如，不要把“审计工作开展的总体情况”、“审计承诺、被审计单位会计及相关责任”、“审计程序”等内容也纳入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无谓地增加

内容，冲淡报告的主题。而应在财政财务收支审计的基础上进行“深加工”，使审计报告精、深、透、全。同时，要避免在报告中简单的罗列数据，使用专业术语或行话行语，而应加强对审计数据和事实的原因分析，量化细化审计评价指标，让审计报告有理有据、有血有肉、通俗易懂，为被审计对象提出有价值性的改进建议。

审计报告原则及基本要求篇三

一、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特点

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与其它审计项目相比，由于审计客体和审计目标的变化，其报告的特点也各不相同。

1、审计报告的作用。任期经济责任的客体是“单位领导人”，其作用是为干部管理部门的考核、任用干部提供依据，主要报送干部部门。其它审计项目的客体是“被审单位”，报告的作用在于为经营管理部门加强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服务。

2、审计报告的内容。任期经济责任审计目标，从经济事项的真实、合法、效益性转移到“单位领导人”的经济责任上。这一点必然导致审计报告内容的核心从反映“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转移到对单位领导人任期内履行经济责任的情况作出综合的反映。

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内容

根据《辞海》解答，经济是指社会物质生产和再生产的活动。责任是指份内应做的事或没有做好应予追究的事。因此，任期经济责任，是指领导人员任职期间对其所在企业资产、负债、损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以及有关经济活动和国家财经法纪执行情况应当负有的责任，包括主管责任和直接责任。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 财务责任

- 1、否适量、适度地筹集到满足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保持合理的资金结构；
- 2、无对投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合理确定企业的投资方向和投资规模，有效配置资金；
- 3、否加强日常资金管理，降低经营成本，提高资金使用率。特别是企业的债权、债务是否清楚，有无长期拖欠形成呆账、坏账和由于经营管理不善而造成的重大经济损失问题。
- 5、无完善的经济责任制，对财务的约束是否科学有效。
- 6、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任期内各种财务指标是否完成，包括内部利润总额、固定资产加报率、不良资产率、投资收益率、净资产保值增值率等。

(二)、会计责任

- 2、计人员的职业道德标准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有效；
- 3、计核算体系和方法是否安全、真实、可靠，有无化公为私、公款私存和私设“小金库”，有无授意伪造、变造会计凭证、账簿、报表，有无设置账外账等问题。

(三) 管理责任

- 1、企业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有效性；
- 2、各职能部门的分工是否合理、工作是否有效、是否能在充分履行各项管理职能的基础上又能互相约束与牵制。

(四) 经营责任

- 1、企业的生产经营方针是否与全公司保持一致；
- 2、是否树立为用户服务的思想；
- 3、经营目标责任是否分解落实，有无保证经济目标实现的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制度。

(五) 社会责任

- 3、降低能源消耗、处理“三废”以及对社会综合环境治理提供的服务；
- 4、企业安全生产，提供产品的安全性、使用效能、耐用年限及社会咨询情况。

审计报告原则及基本要求篇四

正文部分主要分为五个部分，每一部分内容侧重点是不同的。

(一) 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及其所在单位的基本情况：

这一段是审计评价的铺垫。简要介绍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所在单位的经济性质、管理情况、业务范围及经营规模，财务隶属关系，核算管理体制、财务收支状况等内容；以及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的姓名、职务分工、任职时间等基本情况。要根据收集的明确领导分工的有关文件来准确表述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的职务分工情况，以及由此确定的延伸审计单位，便于后面进行审计评价时，责任范围的界定准确无误。

(二) 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履行的经济责任情况

主要说明被审计党政领导干部所在地区的财政收支情况、重

大的政府决策行为、农民政策贯彻落实情况，以及被审计党政领导干部的职责履行情况。直属部门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主要说明所在部门的财务收支情况、所在部门对行业的有关经济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部门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遵循情况，以及被审计领导干部的职责履行情况。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领导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主要说明所在企业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审计的情况、企业重大经济投资决策情况、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以及被审计领导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在撰写这部分内容时，要突出两个方面的内容：第一，审计的主要内容应该以审计实施方案中确定的审计内容与重点为主线，不要不分主次地罗列很多数据。第二，要根据收集的审计资料反映的内容，充分揭示被审计领导干部在履行职责过程中所取得的成绩，这样处理，使为了使后面的审计评价内容鲜活。第三，要以简要的文字描述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特别是对于审计发现的被审计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中的失误，无法在“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中揭示的履行职责的失误情况，要在这一部分中表述出来，便于和后面的审计评价部分首尾呼应。例如：我们在实施一个政府直属部门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过程中，发现在重大资金的分配决策方面，存在有时没有经过集体讨论研究的现象。为了便于后面的审计评价，我们对这个部门在这位领导干部任职期内的所有大额资金的分配过程进行了审核，发现该部门虽然在年初对资金的分配方案进行了研究，内部处室对资金、项目的管理有不成文规定和征询意见汇签制度，但至审计日仍未出台对项目计划的确立、资金的分配、资金的管理、尤其是日常资金审批的正式成文的规定和办法，从而造成了在项目计划确立、资金分配上，有时经会议研究，有时未经会议研究，有个人审批的状况。我们将这一事实放在审计的基本情况中表述出来。这样处理，是为了和后面的审计评价相呼应。

(三) 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审计评价的重点和基本支撑。总的一

个原则，是按照审计实施方案中确定的审计重点内容进行审计时，将发现的主要问题给予具体揭示，包括将发现问题的事实，产生问题的原因，所违反有关财经法律法规的具体内容，存在问题所造成的影响或后果等反映在审计报告中。

在撰写这部分的内容时要注意几点：第一，审计查出的问题很多，不能大事小事一哄而上，要抓住主要问题说清说透，避免不分性质重要、金额大小与否，将审计查出的问题统统反映在审计报告中。第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要重点表述审计发现的、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应该承担责任的问题。这一部分问题，将在后面的审计评价中，按照前言部分列出的《暂行规定实施细则》为依据，进行责任的界定。与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履行责任无关的重大问题，在这部分内容的最后集中反映出来，不进行责任界定。第三，撰写这一部分内容，要作到阐述事实清楚，定性恰当，引用有关法律法规准确。

(四) 审计评价。

审计评价可以说是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核心内容，同时也是撰写审计报告的难点。对于审计评价，我们的体会是，以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的职责分工为依据，以其所在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活动、重大经济决策及执行活动、内部控制制度制定及遵循情况为审计评价基本内容，同时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界定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应该承担的直接责任和主管责任，并且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有无不廉洁行为进行审计评价。在实际撰写过程中，要注意几点：首先，对于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履行经济责任的审计评价我们做到一分为二，审计中发现的履行责任情况好的'方面充分肯定，成绩要讲足；审计中发现的履行经济责任不足的，要用事实予以揭示，切忌无事实依据而定性。其次，要注意的是，一位领导干部(领导人员)，在他任职期间对本单位发生的经济活动都负有责任，但并不是所有的责任都由被审计

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一人承担。要按照经济责任制的分工原则,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对直接分工负责的那部分工作承担直接责任,对其他成员分工部分只负有主管责任。再次,在对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任期经济责任审计评价中,往往涉及到重大经济决策方面的内容。对于一项重大经济决策,决策的主体可能是一个人,也可能是一个集体。关系到一个地区的发展、企业的发展、群众利益的重大经济决策大部分为集体决策,由集体决策造成的失误,责任应该由集体负责;由领导干部(领导人员)个人决策造成的失误由被审计领导干部(领导人员)个人负责。对于重大经济决策的失误,通过查证有关的会议纪要、询问有关人员等方式收集审计证据,来分析决策是集体决策还是个人决策,使责任的界定有根有据。第四,审计评价的内容要和审计报告前面所反映的被审计领导干部(领导人员)履行责任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相呼应。例如:我们的一份政府直属部门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中有一部分审计评价是这样写的“由于缺乏成文的资金审批规定,制度不健全,造成在资金审批上,有时未经集体研究”,对于这样的一个审计评价,我们进行了大量有效而扎实的审计取证过程,搜集了这位领导干部任职期内其所在单位大额资金分配过程的审计证据,并且将领导干部履行职责的情况放在审计报告中的“审计内容”部分描述出来,这样做,使我们的审计评价有内容支撑。在审计报告征求意见阶段,这位被审计领导干部及其所在单位对审计报告中的这段评价没有提出反对意见。第五,对于审计发现的违反财政财务有关法律法规的主要问题,要依据《暂行规定实施细则》中有关主管责任和直接责任的界定标准来进行责任界定。

经济责任审计报告不同于常规的财政、财务收支审计报告。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核心内容是审计评价部分。在撰写审计报告时,要考虑突出审计评价部分。审计报告中的前言部分、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及其所在单位的基本情况、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等内容都将成为审计评价的基础。只有做到审计报告前面的内容写实,才能使后面的审计评价

不空洞。

(五) 审计处理处罚意见及审计建议：

审计组对任期经济责任审计过程中发现的违反财经法规的问题，认为需要依法给予处理、处罚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其职权范围内提出处理处罚意见。

审计建议是根据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薄弱环节提出的、要求被审计单位改进的建议。一项好的审计建议应该是针对具体事项提出的，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以马上实施的。因此，我们提出的审计建议要有针对性，避免说套话；同时提出的审计建议操作性强，否则，容易造成被审计单位接受了我们的审计建议，但执行起来很难，给日后审计机关的检查落实带来难度。

以上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撰写，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想了解更多内容，敬请关注cn人才网审计报告栏目！

审计报告原则及基本要求篇五

第一，审计查出的问题很多，不能大事小事一哄而上，要抓住主要问题说清说透，避免不分性质重要、金额大小与否，将审计查出的问题统统反映在审计报告中。

第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要重点表述审计发现的、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应该承担责任的问题。这一部分问题，将在后面的审计评价中，按照前言部分列出的《暂行规定实施细则》为依据，进行责任的界定。与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履行责任无关的重大问题，在这部分内容的最后集中反映出来，不进行责任界定。

第三，撰写这一部分内容，要作到阐述事实清楚，定性恰当，引用有关法律法规准确。

(四) 审计评价。

审计评价可以说是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核心内容，同时也是撰写审计报告的难点。对于审计评价，我们的体会是，以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的职责分工为依据，以其所在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活动、重大经济决策及执行活动、内部控制制度制定及遵循情况为审计评价基本内容，同时对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界定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应该承担的直接责任和主管责任，并且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有无不廉洁行为进行审计评价。

在实际撰写过程中，要注意几点：首先，对于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履行经济责任的审计评价我们做到一分为二，审计中发现的履行责任情况好的方面充分肯定，成绩要讲足；审计中发现的履行经济责任不足的，要用事实予以揭示，切忌无事实依据而定性。

其次，要注意的是，一位领导干部(领导人员)，在他任职期间对本单位发生的经济活动都负有责任，但并不是所有的责任都由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一人承担。要按照经济责任制的分工原则，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对直接分工负责的那部分工作承担直接责任，对其他成员分工部分只负有主管责任。再次，在对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任期经济责任审计评价中，往往涉及到重大经济决策方面的内容。

对于一项重大经济决策，决策的主体可能是一个人，也可能是一个集体。关系到一个地区的发展、企业的发展、群众利益的重大经济决策大部分为集体决策，由集体决策造成的失误，责任应该由集体负责；由领导干部(领导人员)个人决策造

成的失误由被审计领导干部(领导人员)个人负责。对于重大经济决策的失误，通过查证有关的会议纪要、询问有关人员等方式收集审计证据，来分析决策是集体决策还是个人决策，使责任的界定有根有据。

第四，审计评价的内容要和审计报告前面所反映的被审计领导干部(领导人员)履行责任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相呼应。例如：我们的一份政府直属部门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中有一部分审计评价是这样写的“由于缺乏成文的资金审批规定，制度不健全，造成在资金审批上，有时未经集体研究”，对于这样的一个审计评价，我们进行了大量有效而扎实的审计取证过程，搜集了这位领导干部任职期内其所在单位大额资金分配过程的审计证据，并且将领导干部履行职责的情况放在审计报告中的“审计内容”部分描述出来，这样做，使我们的审计评价有内容支撑。

在审计报告征求意见阶段，这位被审计领导干部及其所在单位对审计报告中的这段评价没有提出反对意见。

第五，对于审计发现的违反财政财务有关法律法规的主要问题，要依据《暂行规定实施细则》中有关主管责任和直接责任的界定标准来进行责任界定。

经济责任审计报告不同于常规的财政、财务收支审计报告。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核心内容是审计评价部分。在撰写审计报告时，要考虑突出审计评价部分。审计报告中的前言部分、被审计的党政领导干部(企业领导人员)及其所在单位的基本情况、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等内容都将成为审计评价的基础。只有做到审计报告前面的内容写实，才能使后面的审计评价不空洞。

(五) 审计处理处罚意见及审计建议：

审计组对任期经济责任审计过程中发现的违反财经法规的问

题，认为需要依法给予处理、处罚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其职权范围内提出处理处罚意见。

审计建议是根据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薄弱环节提出的、要求被审计单位改进的建议。一项好的审计建议应该是针对具体事项提出的，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以马上实施的。

因此，我们提出的审计建议要有针对性，避免说套话；同时提出的审计建议操作性强，否则，容易造成被审计单位接受了我们的审计建议，但执行起来很难，给日后审计机关的检查落实带来难度。